

股票代码：300030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1-083

债券代码：112522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邓冠华先生通知，获悉邓冠华先生将所持公司的股份办理了部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邓冠华	是	18,089,519	25.00%	5.86%	2017-6-14	2021-11-22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冠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吉庆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邓冠华	72,358,074	23.43%	54,268,555	75.00%	17.57%	0	0%	0	0%
赵吉庆	19,960,000	6.46%	9,699,900	48.60%	3.14%	0	0%	5,600,000	54.58%

合计	92,318,074	29.89%	63,968,455	69.30%	20.72%	0	0%	5,600,000	54.58%
----	------------	--------	------------	--------	--------	---	----	-----------	--------

注：1. 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中限售部分未包含高管锁定股，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

2. 如表格中数据存在差异，均由四舍五入引起。

三、其他说明

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邓冠华先生所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 《邓冠华先生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